

宁县教育局

宁县教育局 关于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津贴项目 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教育局主要职责是贯彻各级党委政府教育方针，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负责：执行教育法规、制定发展规划，统筹各类教育及考试、学籍、教师继续教育管理，明确教学要求、指导教学改革与校园安全，主管教师资格、职称、工资等工作，指导学校思政、体卫艺等教育，统筹教育经费与基建，推广普通话，并承办上级交办任务。内设：9个股室，6个事业单位（科室）。2024年底实有在职职工46名（行政9名、事业37名）。下属48个学校在职职工5712名。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中共宁县县委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加快全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宁发〔2020〕3号）精神，

提高班主任津贴，按照人均每月 500 元标准核定(寄宿制学校班主任每人每月增加特别津贴 100 元)，依据考核结果实行差异化发放(全年按 10 个月核发)。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加快全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宁发〔2020〕3号)精神，县教育局制定下发了《宁县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绩效考核及津贴发放办法》，自 2020 年 1 月起，在现有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总量的基础上，按照非寄宿制学校班主任费每人每月 500 元，寄宿制学校每人每月 600 元进行考核发放。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加快全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宁发〔2020〕3号)文件精神，必须落实。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自 2020 年 1 月起，在现有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总量的基础上，按照非寄宿制学校班主任费每人每月 500 元，寄宿制学校每人每月 600 元进行考核发放。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预期投入资金 **735.5019** 万元。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加强全县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队伍建设，强化绩效

考核，提高工作质量，激发班主任教书育人的积极性，激励教师主动、长期担任班主任，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和学生健康成长。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由学校按月（按自然月或4周为一月）组织进行考评。考评等级实行比例控制，根据绩效系数（优秀等次原则上不超过学校班主任总数的60%，设定绩效系数为1；合格等次控制在学校班主任总数的35%左右，设定绩效系数为0.9，基本合格等次数控制在学校班主任总数的5%以内，设定绩效系数为0.8）和班额系数（中学、职专班额30人及以上的设定班额系数为1，班额30人以下的设定班额系数为0.9；小学、幼儿园班额15人及以上的设定班额系数为1，5-14人的设定班额系数为0.9，5人以下的设定班额系数为0.8，本班有校内寄宿学生的班主任班额系数上浮0.2）。每年按春季、秋季学期分两次核拨，每班每年按10个月发放，由学校按考评结果分学期兑现，津贴直接汇入班主任个人账户。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全年总投入735.5019万元，实际使用735.5019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班主任津贴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分乡镇对享受班主任津贴的人员进行调查谈话，发放满意度调查表，县教育局教师服务中心统一汇总的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7.5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4 年班主任津贴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时效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 2024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成本目标：735.5019 万元班主任津贴资金全部用于发放班主任津贴。目标完成 100%。

3.产出数量目标：2024 年每年按春季、秋季学期分两次核拨，由学校按考评结果分学期兑现，目标完成 100%。

4.产出质量目标：2024 年班主任津贴资金发放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5.社会效益目标：2024 年该项目实施后，补助资金的发放，解决农村代课人员生活问题，提高他们的幸福指数，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1.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其中：

（1）时效情况 2.5 分，得分 2.5 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拨付下达及时；

(2) 项目立项 2.5 分，得分 2.5 分，得分的原因是项目立项科学合理；

(3) 目标管理 2.5 分，得分 2.5 分，得分的原因是目标管理严格；

(4) 资金落实 2.5 分，得分 2.5 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严格落实层层审批制度，国库集中支付至供应商；

2.过程评价指标满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其中：

(1) 业务管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认真开展自评和绩效评价。按时拨付补助资金；

(2) 资金使用管理 20 分，得分 20 分，每年按春季、秋季学期分两次核拨，每班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由学校按考评结果分学期兑现，津贴直接汇入班主任个人账户；

3.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47 分，自评得分 42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每年按春季、秋季学期分两次核拨，每班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由学校按考评结果分学期兑现，津贴直接汇入班主任个人账户；

(2) 产出质量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的原因是每班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由学校按考评结果分学期兑现；

(3) 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的原因是补助资金的发放，加强全县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队伍建设，强化绩效考核，提高工作质量，激发班主任教书育人的积极性，激励教师主动、长期担任班主任，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和

学生健康成长。

四、存在问题。

项目支出进度较为缓慢，存在跨年支付问题，极大的影响了班主任的工作积极性。

五、有关建议。

加快资金拨付，规范资金管理，推进项目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									
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宁县教育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7355019	7355019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7355019	7355019	-	10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0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发放班主任津贴1975人, 资金共计1108万元, 改善班主任生活质量; 目标2: 充分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进一步提高班主任管理水平; 目标3: 为教书育人创造良好环境。				通过实施班主任津贴补助政策, 充分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进一步提高班主任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寄宿制学校班主任补助标准	=500元/人.月	500	6.67	元/人.月	100.00%	6.67	
			寄宿制学校班主任补助标准	=600元/人.月	600	6.66	元/人.月	100.00%	6.66	
			总成本控制数	<=735.5万元	735.5	6.67	万元	100.00%	6.6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月数	=10个月	10	5	个月	100.00%	5	
			非寄宿制班主任数	=1203人	1203	5	人	100.00%	5	
			寄宿制班主任数	=772人	772	5	人	100.00%	5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100	5	%	100.00%	5	
			发放教师覆盖率	=100%	100	5	%	100.00%	5	
			发放教师准确率	=100%	100	5	%	100.00%	5	
		时效指标	公开公示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5		100%	4.5	
			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	100.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班级班主任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保障	100%-80%(含)	10		100%	9	
			充分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调动	100%-80%(含)	10		10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0%	90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7.50	